

成都高新区应急管理局  
成都高新区社会事业局  
成都高新区市场监管局

成高应急发〔2020〕11号

---

成都高新区应急管理局  
成都高新区社会事业局  
成都高新区市场监管局  
关于开展《关于优化产业服务促进企业发展的  
若干政策意见（修订）》“支持企业加强安全  
生产”相关条款 2020 年度申报的通知

区内各相关企业：

根据《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关于优化产业服务促进企业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修订）》（成高管发〔2020〕6号，以下简

称《产业服务政策》)及《实施细则》(成高经发〔2020〕5号)精神,现就开展2020年度《产业服务政策》中“支持企业加强安全生产”相关支持条款和方向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申报受理时间

2020年5月20日—2020年6月10日

### 二、申请资料说明

#### (一) 第一部分:通行材料

- 1.《优化产业服务促进企业发展资金申请表》。(网上下载)
- 2.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3.上年度企业税收完税证明。(含各税种金额,须税务部门认可)。
- 4.诚信申报承诺书。(网上下载)

#### (二) 第二部分:附加材料

- 1.申请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项目附加资料:  
初次达标企业:标准化评审报告或标准化达标证书(说明:证书暂未制发的提供标准化评审报告)  
复评达标企业:复评标准化评审报告或标准化达标证书,以及上一次标准化证书(说明:证书暂未制发的提供标准化评审报告;标准化证书遗失、损坏的提供标准化达标公示文件;上一次标准化证书时间与复评标准化证书时间未能衔接的,应同时提供复评标准化评审报告)
- 2.接入成都市安全生产综合监管平台项目资料:  
接入平台证明。(说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 3.初次获得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项目资料:  
有效的认证证书。(说明:复印件加盖公章;证书年审有效)

4.初次获得成都市职业健康示范单位的项目资料:

有效的验收合格表及市卫健委印发的其他认证资料。(说明:其他认证资料指市卫健委印发的创建市级职业健康示范单位通过的通知等)

5.安全生产责任险、特种设备安全责任保险项目资料:

保险合同(保单)及缴费发票。(说明:保险名称为《安全生产责任险》、《特种设备安全责任保险》)

6.实施固定资产投入的安全生产提升改造项目资料

(1)项目实施方案及相关合同。(说明:明确的项目内容和投入资金)

(2)验收报告。(说明:工程、设施、设备验收报告)

(3)投入费用发票。(说明:复印件加盖财务章)

### 三、材料提交及初审

(一)企业于受理时间内登录高新区企业服务网(网址:qyfw.cdht.gov.cn)进行资料填报(具体操作流程详见网站平台右上角“帮助中心”)。

(二)由高新区一窗式受理中心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企业导出打印初审通过的带水印的申报资料并按要求加盖公章。

(三)企业将通过初审的项目资料按顺序胶装成册(加盖公章,2份),封面为申报书首页,提交至高新区一窗式受理中心或服务站(点)。

(四)由高新区一窗式受理中心将资料提交至复审部门进行复审。

**成都高新区一窗式受理中心**

地 址: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18号高新区国际广场A

座 4 楼政策一窗式受理中心。联系电话：028-68731315、028-65278068。

#### 四、政策审核部门及联系人

(一) 应急管理局 (联系人: 张翼, 电话: 85339232)

审核项目: 安全生产标准化、成都市安全生产综合监管平台、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安全生产责任险、固定资产安全生产提升改造项目。

(二) 社会事业局 (联系人: 王宇, 电话: 82829757)

审核项目: 职业卫生管理示范单位。

(三) 市场监管局 (联系人: 王宇, 电话: 85339005)

审核项目: 特种设备安全责任保险

#### 四、其它事项

本通知适用《产业服务政策》中“支持企业加强安全生产”相关支持条款和方向, 其他政策条款由相应审核部门负责。



成都高新区应急管理局



成都高新区市场监管局



成都高新区社会事业局

2020年5月11日

信息公开类别: 主动公开

成都高新区应急管理局

2020年5月11日印发